

# 安徽省医疗保障局

## 关于特殊刀头收费相关四级手术目录版本 调整的通知

各市医疗保障局，省属公立医疗机构：

近期，国家卫健委公立医院绩效监测管理平台发布《公立医院绩效监测四级手术目录(2023版)》，对四级手术目录更新，并新增了条件四级手术。依据《安徽省医疗保障局安徽省卫生健康委员会关于调整完善手术类项目使用特殊刀头有关事项的通知》（皖医保秘〔2023〕25号）精神，现对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自2025年4月7日起，特殊刀头收费政策关联的四级手术目录，以《公立医院绩效监测四级手术目录(2023版)》为准。自2026年起，特殊刀头收费政策相关四级手术目录与国家卫健委公立医院绩效监测管理平台发布的四级手术目录联动更新。

特殊刀头收费政策为暂时过渡性政策，待国家医保局相应立项指南印发后，省医保局将对接立项指南规范整合相应价格项目。

安徽省医疗保障局  
医药价格和招标采购处  
2025年4月3日